中共升平镇委员会文件

升发〔2022〕84号

中共升平镇委员会
关于做好2022年上级考核评估、蹲点调研、
专项调研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中心、干事:

根据《德钦县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关于抓实上级督查调研考核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德巩固振兴组办便签〔2022〕25号）文件相关要求，为进一步做好2022年上级考核评估、蹲点调研、专项调研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切实做好自检自查工作。今年以来，根据省、州、县相关文件，我镇乡村振兴先后下发了《升平镇2021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升平镇关于2022年州纪委监委对德钦县开展蹲点调研情况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升平镇关于2022年省纪委蹲点调研反馈问

题整改清单》、《升平镇关于扎实做好云南省2022年完善和落实防止防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专项调研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升平镇关于云南省纪委监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调研督导反馈问题整改清单》，逐一明确了整改内容、措施和责任领导、责任人，并明确整改时限，且下发了工作提醒，各村（社区）、各站所、干事要高度重视，认真对照整改方案及整改清单，对涉及的整改内容开展自检自查，**确保省纪委监委反馈问题务于10月25日前全面整改完成，其他各批次反馈问题务必在12月上旬做到清仓见底。**

二、扎实规范补齐档案资料。各村（社区）、各站所、干事要切实增强档案意识，完善档案管理，对2022年以来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相关档案进行查缺补漏，认真做好县、镇、村（社区）、户级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痕迹资料收集，特别是上级考核评估、蹲点调研、专项调研反馈问题整改，要做好梳理和归档，进一步规范完善各类档案资料。**其中，**整改报告严禁出现沿用、套用、照抄照搬整改方案，整改推进情况报告要有数据支撑，坚决杜绝报告整改、数字整改、文字整改，**每个批次整改都要形成一套具有整改清单、整改推进情况报告、具体问题整改支撑性材料共3份材料的问题整改档案。相关材料（纸质版及电子版）于10月17日前上报至乡村振兴办。**

三、其他。近期，将由州委、州政府督查室牵头，对全县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涉及整改工

作开展问题整改工作进行专项督查，此次州级督查组将围绕国家对省、省对州、县（市）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年度考核、省纪委监委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调研督导、省巩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防返贫监测帮扶专项督导调研的反馈问题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请各村（社区）、各中心、干事提高重视，对再次核对整改问题和点明到乡到村的具体问题，再分析、再盘点，做到认领问题无遗漏；对整改档案资料再梳理，做到每个批次的整改档案齐全、完整。

中共升平镇委员会

2022年10月14日

升平镇党政综合办　　2022年10月14日印发